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项目单位：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文安县分局

主管部门：廊坊市生态环境局

委托单位：文安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廊坊中泰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1年9月

摘要

一、基本概况

（一）部门职责

廊坊市环境生态局文安县分局（简称文安县环保局）为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派出分局，主要职责有：负责建立健全本辖区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负责本辖区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负责本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和监督管理本辖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本辖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负责本辖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统一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指导和协调本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完成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和文安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简介

随着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机动车已经成为我国大气污染的重要来源，特别是柴油车辆的超标排放问题比较突出。根据环保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建设和联网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7）1331号）要求，为加强机动车排气污染的监管力度，充分利用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及时高效筛查高污染、高排放车辆，遏制机动车辆的超标排污行为，全面

提升机动车环境管理的系统化、信息化水平，加快推进机动车遥感监测项目建设工作，需要购买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

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5套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和黑烟车智能抓拍系统，1套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设备安装位置为：①文安县采留线安定医院400米处②文安县保静线334省道仁爱养老康复中心附近③文安县泗各庄村334省道附近④文安县706县道福顺家园附近⑤文安县曙光路与政通道交口附近；对高污染车流量较大地段实行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检测，并进行平台建设，旨在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加快推进文安县机动车排放污染治理，切实改善空气质量。

（三）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

该项目通过政府招标采购，中标单位为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中标金额为1,396.03万元，其中1,200.00万元来自一般债券，196.03万元列入年初预算。

2020年11月3日，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文安县分局收到财政拨款收入1,200.00万元，并于2020年11月4日将资金拨付给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具体资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收到资金日期	实际收到金额	支付资金日期	实际支出金额
1,396.03	文安县财政局	2020.11.03	1,200.00	2020.11.04	1,200.00
合计	-	-	1,200.00	-	1,200.00

（四）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在用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和综合防治的能力。在进入城市主要路口、重型污染车辆通行主要道路等地点，安装放置固定式尾气遥感监测设备，对道路行驶中车辆排气污染非接触式检测，记录车辆号牌及行驶状况，实现车辆图片的存储、回放和实时发送，使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部门及时掌握车辆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和证据；通过对在用机动车排气污染的在线实时检测，实现机动车排气状况和机动车图片的采集、分析、处理，实现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网络化、即时化和智能化；依靠先进的计算机技术和网络通讯技术将大量不同车型的尾气排放数据集中管理，通过建立机动车排放数据库，按照各种分类方法和统计方法对所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和处理，为高排放车辆管理、控制和分析决策提供依据，也可对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质控，最终目的是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五）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该项目 2020 年 5 月 13 日与河北华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签订河北省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2020 年 6 月 10 日开标，中标人为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2020 年 7 月 3 日与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2020 年 9 月 25 日进行了验收，完成了设备的采购。

项目的实施充分利用了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对在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进行尾气排放监测，结合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进行数

据分析，有效提升了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系统化和信息化水平，有利于建立完善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公安交管部门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的联合监管机制，遏制机动车辆的超标排污行为。根据监测数据对排放不达标的机动车实行管制，有利于淘汰排放不合格的机动车辆，间接地打击了生产和销售不环保车辆的行为，有利于机动车排放标准的整体提升，为提升人民群众的蓝天幸福感作出了贡献。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立项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立项依据充分、预算执行达标、资金使用合规、产出与效益基本达标。但是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实施方案不完整、政府采购流程不规范等问题。

（二）评价结论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1分。其中：决策9分，过程17分，产出28分，效益27分，该项目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良”。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充分利用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对在用机动车实时在线监测

充分利用了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对在用机动车排气污染的

在线实时检测,实现机动车排气状况和机动车图片的采集、分析、处理,实现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网络化、即时化和智能化。

2.通过建立机动车排放数据库为高排放车辆管理提供依据

依靠先进的计算机技术和网络通讯技术将大量不同车型的尾气排放数据集中管理,通过建立机动车排放数据库,按照各种分类方法和统计方法对所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和处理,为高排放车辆管理、控制和分析决策提供依据,也可对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质控,最终目的是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二) 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

1.立项程序不够规范

项目实施单位未能提供申请设立项目的党组会议、专家评审意见、可行性研究等论证资料,对购置设备数量、安装地点等未进行必要的研究和论证。

2.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三级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监测数据量”、质量指标“监测数据有效性”,应根据预算资金的用途,设置数量指标“设备采购数量”、质量指标“设备验收合格率”等,不应设置为设备运行后的监测指标。由于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指标中的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具有参考性。

3.未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单位应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机构工作职责、资金和印章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报销管理

制度、会议培训费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并根据财务管理制度针对每个项目制定资金管理办法，也可根据项目资金的拨付次数、跨期时间等因素，在实施方案中规范资金管理。

4.项目实施方案不完整

实施方案中的采购管理保障措施只对投标人的入围条件和负责采购人员进行了简单的规定，未按照内部控制规范手册中的政府采购业务流程进行梳理。

5.政府采购流程不够规范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手册，政府采购应由相关股室编制采购需求，100万元以上的政府采购要进行专家评审，分局局务会议审议，未履行上述流程。

（三）项目建议和改进措施

1.规范项目申请立项程序

对于项目申请立项，尤其是对于资金额较大的重点项目，应经过集体会议的决策，必要时邀请专家进行评审，对项目进行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和风险评估。

2.设置合理的绩效指标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强对绩效评价体系的重视，针对实施该项目的具体工作程序设置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并设置具体可量化的指标值，不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

3.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为确保财务会计管理的合法合规，项目实施单位应根据国家预算法、会计法、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同时为加强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结合实际情况，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审批条件和标准、审批时限、监督检查、职责追究等内容。

4.完善项目实施方案

为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并能够合理、有效、规范的开展业务，应结合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制定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确保项目合规、顺利实施。

5.规范政府采购流程

项目实施单位应按照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做好需求调研，加强需求论证，应当根据调研、咨询、征求意见情况，结合预算编制、相关可行性分析等全面论证采购需求，确保需求完整明确、科学合理。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概况.....	3
(二) 项目绩效目标.....	7
(三) 项目政策依据.....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8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9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四) 证据收集方法.....	13
(五) 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3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
(一) 评价结果.....	13
(二) 主要绩效.....	1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32
(一) 充分利用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对在用机动车实时在线监测.....	32

(二) 通过建立机动车排放数据库为高排放车辆管理提供依据.....	32
六、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	32
(一) 立项程序不够规范.....	32
(二) 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33
(三) 未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33
(四) 项目实施方案不完整.....	33
(五) 政府采购流程不够规范.....	33
七、项目建议和改进措施.....	34
(一) 规范项目申请立项程序.....	34
(二) 设置合理的绩效指标.....	34
(三) 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34
(四) 完善项目实施方案.....	34
(五) 规范政府采购流程.....	34
八、附件.....	35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廊中泰华咨询（2021）第 038 号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加快建成全县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根据《廊坊市第三方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办法（试行）》的通知（廊财〔2019〕72号）及《文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财监〔2021〕2号）要求，文安县财政局委托廊坊中泰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为考核该项目专项资金支出的综合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于2021年8月-9月对该项目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随着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机动车已经成为我国大气污染的重要来源，特别是柴油车辆的超标排放问题比较突出。根据

环保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建设和联网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7）1331号）要求，为加强机动车排气污染的监管力度，充分利用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及时高效筛查高污染、高排放车辆，遏制机动车车辆的超标排污行为，全面提升机动车环境管理的系统化、信息化水平，加快推进机动车遥感监测项目建设工作，需要购买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

2.项目内容

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5套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和黑烟车智能抓拍系统，1套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设备安装位置为：①文安县采留线安定医院400米处②文安县保静线334省道仁爱养老康复中心附近③文安县泗各庄村334省道附近④文安县706县道福顺家园附近⑤文安县曙光路与政通道交口附近；对高污染车流量较大地段实行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检测，并进行平台建设，旨在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加快推进我县机动车排放污染治理，切实改善空气质量。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备注
1	固定水平式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		
1.1	一体化多光谱光源发射系统和接收系统	5套	
1.2	速度加速度测试系统	5套	
1.3	视频捕捉及车牌抓拍系统	5套	
1.4	安防监控系统	5套	

1.5	机动车遥感检测系统软件	5套	
1.6	道路流量监测系统	5套	
1.7	道边微型空气质量监测系统	5套	
1.8	系统工控机	5套	
1.9	UPS电源	5套	
1.10	光源设备机柜	5台	
1.11	探测设备机柜	5台	
1.12	户外机柜空调	10台	
1.13	标准气(带瓶、标气阀)	10瓶	
2	黑烟车智能抓拍系统		
2.1	视频图像采集子系统(黑烟抓拍相机+车牌抓拍相机+补光灯)	5套	
2.2	黑烟车智能终端	5套	
2.3	黑烟车智能分析软件	5套	
3	设备及施工		
3.1	专用龙门架	5套	
3.2	限高及提示标示	5套	
3.3	户外LED显示屏及F杆	5套	
3.4	配套电路电缆安装	5套	
3.5	龙门架基础浇筑2处+机柜基础浇筑2处+显示屏F杆基础浇筑1处	5套	
4	机房设备		
4.1	应用服务器	1台	
4.2	数据库服务器	1台	
4.3	交换机	1台	
4.4	防火墙	1台	
4.5	定制机柜	1台	
5	系统平台		

5.1	数据采集分析中心	/	
5.2	综合应用管理平台	/	
5.3	掌上管理平台(手持终端)	/	
6	系统、设备、软件维护		
6.1	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	3年	
6.2	软件硬件运维	3年	

3.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2020年5月13日与河北华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签订河北省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2020年6月10日开标,中标人为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2020年7月3日与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2020年9月25日进行了验收。

4.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

该项目通过政府招标采购,中标单位为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中标金额为1,396.03万元,其中1,200.00万元来自一般债券,196.03万元列入年初预算。

2020年11月3日,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文安县分局收到财政拨款收入1,200.00万元,并于2020年11月4日将资金拨付给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具体资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收到资金日期	实际收到金额	支付资金日期	实际支出金额
1,396.03	文安县财政局	2020.11.03	1,200.00	2020.11.04	1,200.00

合计	-	-	1,200.00	-	1,200.00
----	---	---	----------	---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在用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和综合防治的能力。在进入城市主要路口、重型污染车辆通行主要道路等地点,安装放置固定式尾气遥感监测设备,对道路行驶中车辆排气污染非接触式检测,记录车辆号牌及行驶状况,实现车辆图片的存储、回放和实时发送,使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部门及时掌握车辆污染物的排放情况和证据;通过对在用机动车排气污染的在线实时检测,实现机动车排气状况和机动车图片的采集、分析、处理,实现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网络化、即时化和智能化;依靠先进的计算机技术和网络通讯技术将大量不同车型的尾气排放数据集中管理,通过建立机动车排放数据库,按照各种分类方法和统计方法对所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和处理,为高排放车辆管理、控制和分析决策提供依据,也可对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质控,最终目的是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三) 项目政策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
- 4.《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意见》(冀

政〔2014〕76号)

5.《文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财监〔2021〕2号)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建设和联网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7〕1331号)

7.《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冀政发〔2018〕18号)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依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方法,设置、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对财政项目支出的产出和效果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对该项目进行综合性绩效考察,为进一步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部门绩效意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切实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提供决策参考依据。

2. 评价的对象

评价对象为“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

3. 评价的范围

对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从立项开始至业务结

束整体实施过程及所达到的效果进行评价。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 科学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工作的关键一环，直接影响评价人员所需获取的相关资料 and 进行数据分析的重点，以及绩效评价结论的科学性。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是反映财政支出绩效总体现象的特定概念和具体数值，是衡量、监测和评价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揭示财政支出存在问题的重要量化手段。

根据该项目的具体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设立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对各指标赋予不同的权重共设置了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3.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如下：

得分	得分≥90分	80分≤得分<90分	60分≤得分<80分	得分<60分
等级	优	良	中	差

4.绩效评价标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绩效评价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绩效评价标准具体包括：

（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此次项目绩效评价的评分标准以计划标准为主，同时视实际情况参照行业标准、历史标准、以及其他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2021年8月中旬文安县财政局（以下简称“财政局”）组织第三方评价机构，对拟开展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情况作了介绍，召开工作小组介绍会议，财政局主管领导就该项目的情况做了详细说明。此次会议的召开标志着该项目正式启动并进入绩

效评价准备阶段。该项目具体实施单位为廊坊市环境生态局文安县分局（以下简称“文安县环保局”）。为了更深入的了解项目的情况，我们通过对文安县环保局及设备安装的现场走访、业务访谈，对项目基本情况作了进一步的了解。

2.设计指标体系、制定工作方案

在对项目情况有了初步了解的基础上，就被评价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项目的绩效目标，项目的具体要求等，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行绩效评价体系的初步设计和评价方案的撰写。期间绩效评价小组走访了财政局、文安县环保局，与相关人员进行了深度访谈。

在初步评价方案的基础上，由财政局专业人员对评价方案进行审核，各位财政局专业人员从不同角度对评价方案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我们根据财政局专业人员的意见对方案进行了完善，其中包括指标设置的调整、指标权重的重新分配、评分标准的细化等，确定评价方案。

3.评价实施阶段

根据评价实施方案及设定的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8月至9月期间，到财政局、文安县环保局等单位及设备安装现场多次进行调研，了解项目实施的过程及实际的效果，取得了详实的资料，对采集的数据、实地勘察情况等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绩效评价小组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进行逐项评价评分。

4.评价报告撰写阶段

在对各项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进入评价报告的撰写阶段。在该阶段，绩效评价小组对所有的指标评分值进行了重新复核，确保其一致性。根据评价方案，以项目评分值进行汇总，得出该项目的总得分数。整个报告起草过程经过绩效评价小组集中讨论、征求项目执行单位意见、修改等环节，最后形成正式报告。

（四）证据收集方法

此次绩效评价项目的证据收集方式主要包括：相关财务和业务资料收集、主管部门走访、现场实际勘察走访、与主管领导的访谈等。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由于此次绩效评价项目涉及的相关单位点多面广，项目进展情况和管理情况呈多样性，绩效评价人员在设计评价方案和调查问卷时，无法顾及所有的项目情况和所有的利益相关方，因此可能有个别利益相关方的情况未得到全面反映。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立项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立项依据充分、预算执行达标、资金使用合规、产出与效益基本达标。但是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实施方案不完整、政府采购流程不规范等问题。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1 分，评价结果为“良”。

此次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汇总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得分
A 决策 (15分)	A1 项目立项 (7分)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1
	A2 绩效目标 (8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B 过程 (25分)	B1 资金管理 (12分)	B11 预算执行率	4	4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0
	B2 组织实施 (8分)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B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4	2
C 产出 (28分)	C1 产出数量 (8分)	C11 实际完成率	8	8
	C2 产出质量 (8分)	C21 质量达标率	8	8
	C3 产出时效 (6分)	C31 完成及时率	6	6
	C6 产出成本 (6分)	C41 成本控制率	6	6
D 效益 (32分)	D1 社会效益 (10分)	D11 提升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10	5
	D2 生态效益 (10分)	D21 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10	10
	D3 可持续影响 (12分)	D31 设备可持续运行年限	6	6
		D32 设备后续维护保障性	6	6
得分合计			100	81
评价结果			良	

得分 ≥ 90 分为优， $90 >$ 得分 ≥ 80 为良， $80 >$ 得分 ≥ 60 分为中，得分 < 60 分为差。

（二）主要绩效

1.有效提升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充分利用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对在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进行尾气排放监测，结合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进行数据分析，有效提升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系统化和信息化水平，有利于建立完善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公安交管部门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的联合监管机制，遏制机动车辆的超标排污行为。

2.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推进绿色交通

根据监测数据对排放不达标的机动车实行管制，有利于淘汰排放不合格的机动车辆，间接地打击了生产和销售不环保车辆的行为，有利于机动车排放标准的整体提升，为提升人民群众的蓝天幸福感作出贡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决策（15分）

该项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和绩效目标 2 个指标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得分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2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得分
(7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1
A2 绩效目标 (8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A 类指标合计		15	9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指标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部门的中长期规划与年度工作计划；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建设和联网工作的通知》（环办大气函〔2017〕1331号）和《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冀政发〔2018〕18号），机动车已经成为我国大气污染的重要来源，建立机动车遥感监测平台，能够提升机动车环境管理的系统化和信息化水平，能够及时高效筛查高污染、高排放的车辆，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有利于大气污染防治。综上，该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该项目由文安县环保局具体组织实施，该部门职责中包含

“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本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文安县环保局未能提供部门中长期规划与 2020 年部门工作计划，扣除 1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2 分。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根据文安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号公告和文安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5 号），该项目属于 2020 年文安县民政实事与 2020 年政府重点工程项目，审批文件符合要求。

文安县环保局未能提供申请设立项目的党组会议、专家评审意见、可行性研究等论证资料，对设备购置数量、安装地点等未进行必要的研究和论证，扣除 3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1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

配。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固定式汽车尾气检测系统工程的实施，加快推进我县重型柴油货车排放污染管理治理，达到切实改善空气质量的目标。

项目按照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设备采购清单，购置了 5 套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5 套黑烟车智能抓拍系统以及 1 套综合管理平台，用于提升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和综合防治的能力，实际工作内容与绩效目标相符。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应用以来，截止到 2021 年 8 月 23 日，监测黑烟违规记录 942 条，遥感违规记录 6 万多条，符合正常的监测水平。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的采购资金按照政府采购中标金额支付，资金量符合项目投资额要求。

综上所述，该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4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指标评价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年

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与满意度指标，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三级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监测数据量”、质量指标“监测数据有效性”，应根据预算资金的用途，设置数量指标“设备采购数量”、质量指标“设备验收合格率”等，不应设置为设备运行后的监测指标。扣除 1 分。

由于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指标中的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具有参考性。扣除 1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2 分。

2.过程（25 分）

该项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2 个指标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具体指标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得分
B1 资金管理 (13 分)	B11 预算执行率	4	4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0
B2 组织实施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得分
(12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B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4	2
B类指标合计		25	17

B11 预算执行率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计算公式如下:

$$\text{预算执行率} = \frac{\text{实际支出资金}}{\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收到的资金。

该项目通过政府招标采购,中标单位为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中标金额为 1,396.03 万元,其中 1,200.00 万元来自一般债券,196.03 万元列入年初预算。

2020 年 11 月 3 日,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文安县分局收到财政拨款收入 1,200.00 万元,并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将资金拨付给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具体资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资金来源	收到资金日期	实际收到金额	支付资金日期	实际支出金额
1,396.03	文安县财政局	2020.11.03	1,200.00	2020.11.04	1,200.00
合计	-	-	1,200.00	-	1,200.00

综上所述，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200.0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200.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计算结果为：

$$\text{预算执行率} = \frac{\text{实际支出资金}}{\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 \frac{1,200.00}{1,200.00} \times 100\% =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4 分。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申请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提供的财务资料，文安县环保局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向文安县人民政府提交了《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文安县分局关于申请拨付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款的请示》（文环字〔2020〕97 号），文安县人民政府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批复，并在拨款前召开了集体会议，资金拨付经过财务

室、股室负责人、主管副局长、分局主要领导的审批，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根据《文安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文财债〔2020〕4 号）文件，下达的资金应用于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资金不得用于发放工资、养老金等经常性支出，文安县环保局实际将全部资金用于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符合资金管理办法和采购合同的规定。

经查阅文安县环保局资金明细账与银行拨付回单，未发现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5 分。

B1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辦法；项目资金管理辦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项目实施单位未能提供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辦法，扣除 4 分。

该指标不得分。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文安县环保局制定了《廊坊市生态环境局文安县分局 2020 年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包括了项目的概况、任务分解与落实、项目组织与实施、项目保障措施等。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以及文安县环保局内部控制规范手册，实施方案中的采购管理保障措施只对投标人的入围条件和负责采购人员进行了简单的规定，未按照内部控制规范手册中的政府采购业务流程进行梳理。扣除 2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2 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提供的文安县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验收报告等，文安县环保局按照规定进行了政府采购；采购计划备案表、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按照计划落实了设备安装场地和管理人员。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4 分。

B23 政府采购规范性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实施单位位政府采购计划备案是否

规范；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提供的文安县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文安县环保局按规定填报了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并在文安县财政局进行了备案。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内部控制规范手册，政府采购应由相关股室编制采购需求，100万元以上的政府采购要进行专家评审，分局局务会议审议，未履行上述流程。扣除2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2分。

3.产出（28分）

该项指标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4个指标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具体指标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得分
C1 产出数量（8分）	C11 实际完成率	8	8
C2 产出质量（8分）	C21 完成及时率	8	8
C3 产出时效（6分）	C31 质量达标率	6	6
C4 产出成本（6分）	C41 项目档案管理的完整性	6	6
C1类指标合计		28	28

C11 实际完成率

该项目实施的购置设备数与计划购置设备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算公式如下:

$$\text{实际完成率} = \frac{\text{实际购置设备数}}{\text{计划购置设备数}} \times 100\%$$

根据该项目的招标文件,项目计划购置设备类别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备注
1	固定水平式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		
1.1	一体化多光谱光源发射系统和接收系统	5套	
1.2	速度加速度测试系统	5套	
1.3	视频捕捉及车牌抓拍系统	5套	
1.4	安防监控系统	5套	
1.5	机动车遥感检测系统软件	5套	
1.6	道路流量监测系统	5套	
1.7	道边微型空气质量监测系统	5套	
1.8	系统工控机	5套	
1.9	UPS电源	5套	
1.10	光源设备机柜	5台	
1.11	探测设备机柜	5台	
1.12	户外机柜空调	10台	
1.13	标准气(带瓶、标气阀)	10瓶	
2	黑烟车智能抓拍系统		
2.1	视频图像采集子系统(黑烟抓拍相机+车牌抓拍相机+补光灯)	5套	
2.2	黑烟车智能终端	5套	

2.3	黑烟车智能分析软件	5套	
3	设备及施工		
3.1	专用龙门架	5套	
3.2	限高及提示标示	5套	
3.3	户外LED显示屏及F杆	5套	
3.4	配套电路电缆安装	5套	
3.5	龙门架基础浇筑2处+机柜基础浇筑2处+显示屏F杆基础浇筑1处	5套	
4	机房设备		
4.1	应用服务器	1台	
4.2	数据库服务器	1台	
4.3	交换机	1台	
4.4	防火墙	1台	
4.5	定制机柜	1台	
5	系统平台		
5.1	数据采集分析中心	/	
5.2	综合应用管理平台	/	
5.3	掌上管理平台（手持终端）	/	
6	系统、设备、软件维护		
6.1	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	3年	
6.2	软件硬件运维	3年	

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采购设备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要求，设备参数满足要求，运行正常。项目实施结果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实际完成率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8 分。



C21 质量达标率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购置数与实际购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算公式如下：

$$\text{质量达标率} = \frac{\text{质量达标购置数}}{\text{实际购置数}} \times 100\%$$

根据项目验收报告，采购设备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要求，设备参数满足要求，运行正常，给予验收通过。项目产出质量合格，质量达标率 100%。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8 分。

C31 完成及时率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算公式如下：

$$\text{完成及时率} = \frac{\text{实际完成时间}}{\text{计划完成时间}} \times 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和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于 2020

年7月3日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约定，项目实施期限为合同签订日起58日历天。根据文安县环保局提供的遥感违规监测记录与黑烟违规监测记录，设备与2020年8月上旬即进行了试运行，2020年9月进行了验收，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完成。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6分。

C41 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反映的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是否超过计划成本，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计算公式如下：

$$\text{成本控制率} = \frac{\text{实际成本}}{\text{计划成本}} \times 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的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的成本。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和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即中标金额为1,396.03万元，实际支付1,200.00万元，剩余196.03万元尚未支付。实际支付金额未超过计划金额。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6分。

4.效益（32分）

绩效指标设定

该项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 3 个指标进行评价，具体指标及得分情况如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得分
D1 社会效益（10 分）	D11 提升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10	5
D2 生态效益（10 分）	D21 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10	10
D3 可持续影响（12 分）	D31 设备可持续运行年限	6	6
	D32 设备后续维护保障性	6	6
D1 类指标合计		32	27

D11 提升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实施是否提升了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是否与省市监测平台联网，实现数据共享。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遥感违规记录与黑烟违规记录，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应用以来，截止到 2021 年 8 月 23 日，监测黑烟违规记录 942 条，遥感违规记录 6 万多条，显著提升了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但是，设备监测的数据尚未与省市监测平台联网，实现数据共享，不利于及时高效筛查高污染、高排放车辆，扣除 5 分。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5 分。

D21 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控制和减少了机动车

污染。

根据文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 8 月 26 日提供的情况汇报，文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将抓拍的 942 辆黑烟车、2120 辆尾气不合格车全部录入到缉查布控系统，严禁上述车辆进入文安县城区域。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8 分。

D31 设备可持续运行年限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设备可持续运行的年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能够产生效益的时间长短。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的招标文件，采购设备应符合《机动车尾气遥测设备 通用技术要求》(JB/T11996-2014)、《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GB19517-2009)、《在用柴油车排气污染物测量方法及技术要求》(HJ845-2017)、《在用汽车排气污染物限值及检测方法（遥测法）》(DB 13/ 2323—2016) 的标准、《环境信息网络建设规范》(HJ460-2009) 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2018 年修正版) 中的技术规范，设备运行时长应不少于 8 年，并在招标文件中采购了 3 年的运维服务，保障了设备在较长时间内的有效运行。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 6 分。

D32 设备后续维护保障性

该项指标反映的是设备在后续运行中的人财物等方面的保障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固定资产管理卡片,项目实施单位将设备列入固定资产进行管理,载明了资产购入日期、使用部门以及使用人等信息,有利于设备后续运行的管理和维护。

该指标实际得分为6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充分利用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对在用机动车实时在线监测

充分利用了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对在用机动车排气污染的在线实时检测,实现机动车排气状况和机动车图片的采集、分析、处理,实现机动车排气污染检测网络化、即时化和智能化。

(二) 通过建立机动车排放数据库为高排放车辆管理提供依据

依靠先进的计算机技术和网络通讯技术将大量不同车型的尾气排放数据集中管理,通过建立机动车排放数据库,按照各种分类方法和统计方法对所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和处理,为高排放车辆管理、控制和分析决策提供依据,也可对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质控,最终目的是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六、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

(一) 立项程序不够规范

项目实施单位未能提供申请设立项目的党组会议、专家评审意见、可行性研究等论证资料,对购置设备数量、安装地点等未进行必要的研究和论证。

（二）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三级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监测数据量”、质量指标“监测数据有效性”，应根据预算资金的用途，设置数量指标“设备采购数量”、质量指标“设备验收合格率”等，不应设置为设备运行后的监测指标。由于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指标中的年度指标值设置不具有参考性。

（三）未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单位应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机构工作职责、资金和印章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报销管理制度、会议培训费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并根据财务管理制度针对每个项目制定资金管理办法，也可根据项目资金的拨付次数、跨期时间等因素，在实施方案中规范资金管理。

（四）项目实施方案不完整

实施方案中的采购管理保障措施只对投标人的入围条件和负责采购人员进行了简单的规定，未按照内部控制规范手册中的政府采购业务流程进行梳理。

（五）政府采购流程不够规范

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手册，政府采购应由相关股室编制采购需求，100万元以上的政府采购要进行专家评审，分局局务会议审议，未履行上述流程。

七、项目建议和改进措施

（一）规范项目申请立项程序

对于项目申请立项，尤其是对于资金额较大的重点项目，应经过集体会议的决策，必要时邀请专家进行评审，对项目进行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和风险评估。

（二）设置合理的绩效指标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强对绩效评价体系的重视，针对实施该项目的具体工作程序设置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并设置具体可量化的指标值，不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

（三）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制度

为确保财务会计管理的合法合规，项目实施单位应根据国家预算法、会计法、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同时为加强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合理、有效、规范使用专项资金，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结合实际情况，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审批条件和标准、审批时限、监督检查、职责追究等内容。

（四）完善项目实施方案

为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并能够合理、有效、规范的开展业务，应结合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制定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确保项目合规、顺利实施。

（五）规范政府采购流程

项目实施单位应按照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做好需求调研，加强需求论证，应当根据调研、咨询、征求意见情况，结合预算编制、相关可行性分析等全面论证采购需求，确保需求完整明确、科学合理。

八、附件

附件 1.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2.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3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表

廊坊中泰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主评人：

中国·廊坊

2021 年 9 月 2 日

附件1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A决策 (15分)	A1项目立项 (7分)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部门的中长期规划与年度工作计划(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A2绩效目标 (8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B过程 (25分)	B1资金管理 (13分)	B11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4分
		B12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附件1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B过程 (25分)	B1资金管理 (13分)	B13财务管理 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2分)
	B2组织实施 (12分)	B21项目管理 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2分)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B22制度执行 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B23政府采购 规范性	4	项目实施单位政府采购计划备案是否规范,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	①政府采购计划备案是否规范(2分) ②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2分)
C产出 (26分)	C1产出数量 (8分)	C11实际完成 率	8	项目实施的实际购置设备数与计划购置设备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购置设备数/计划购置设备数)×100%。 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指标满分值8分
	C2产出质量 (8分)	C21质量达标 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购置数与实际购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购置数/实际购置数)×100%。 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值8分

附件1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C产出 (28分)	C3产出时效 (6分)	C31完成及时率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及时率≤100%时,指标得分为6分;120%≥完成及时率>100%时,指标得分为3分;150%≥完成及时率>120%时,指标得分为1分;完成及时率>150%时,指标得分为0分。
	C4产出成本 (6分)	C41成本控制率	6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是否超过计划成本,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的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的成本。 成本控制率≤100%时,指标得分为6分;120%≥成本控制率>100%时,指标得分为3分;150%≥成本控制率>120%时,指标得分为1分;成本控制率>150%时,指标得分为0分。
D效益 (32分)	D1社会效益 (10分)	D11提升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10	项目实施是否提升了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是否与省市监测平台联网,实现数据共享。	①提升了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②与省市监测平台联网,实现数据共享。 每缺少一项扣5分。
	D2生态效益 (10分)	D21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10	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控制和减少了机动车污染。	①是否能够有效监测尾气排放不合格的机动车辆; ②是否对不合格的车辆采取了有效的管制措施。 每缺少一项扣5分。
	D3可持续影响 (12分)	D31设备可持续运行年限	6	考察设备可持续运行的年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能够产生效益的时间长短。	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具有实用性、可靠性、先进性,能够运行较长的时间,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D32设备后续维护保障性		6	设备在后续运行中的人财物等方面的保障情况。	将采购的相关设备列入固定资产进行管理得满分,未列入固定资产管理不得分。	
得分合计			100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得分≥90分为优, 90>得分≥80为良, 80>得分≥60分为中, 得分<60分为差。

附件2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扣分明细	指标得分
A决策 (15分)	A1项目立项 (7分)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部门的中长期规划与年度工作计划（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未能提供部门中长期规划与2020年部门工作计划，扣除1分。	2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未能提供申请设立项目的党组会议、专家评审意见、可行性研究等论证资料，对购置设备数量、安装地点等未进行必要的研究和论证，扣除3分。	1
	A2绩效目标 (8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	4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三级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监测数据量”、质量指标“监测数据有效性”，应根据预算资金的用途，设置数量指标“设备采购数量”、质量指标“设备验收合格率”等，不应设置为设备运行后的监测指标，扣除1分。由于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指标中的年度指标值不具有参考性，扣除1分。	2
B过程 (25分)	B1资金管理 (13分)	B11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4分	-	4
		B12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	5

附件2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扣分明细	指标得分
B过程 (25分)	B1资金管理 (13分)	B13财务管理 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2分）	未能提供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扣除4分。	0
	B2组织实施 (12分)	B21项目管理 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2分）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实施方案中的采购管理保障措施只对投标人的入围条件和负责采购人员进行了简单的规定，未按照内部控制规范手册中的政府采购业务流程进行梳理，扣除2分。	2
		B22制度执行 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	4
		B23政府采购 规范性	4	项目实施单位政府采购计划备案是否规范，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	①政府采购计划备案是否规范（2分） ②政府采购流程是否规范（2分）	根据文安县环保局内部控制规范手册，政府采购应由相关股室编制采购需求，100万元以上的政府采购要进行专家评审，分局局务会议审议，未履行上述流程。扣除2分。	2
C产出 (26分)	C1产出数量 (8分)	C11实际完成 率	8	项目实施的实际购置设备数与计划购置设备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购置设备数/计划购置设备数）×100%。 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指标满分值8分	-	8
	C2产出质量 (8分)	C21质量达标 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购置数与实际购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购置数/实际购置数）×100%。 指标分值=质量达标率*指标满分值8分	-	8

附件2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扣分明细	指标得分
C产出 (28分)	C3产出时效 (6分)	C31完成及时率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及时率≤100%时，指标得分为6分；120%≥完成及时率>100%时，指标得分为3分；150%≥完成及时率>120%时，指标得分为1分；完成及时率>150%时，指标得分为0分。	-	6
	C4产出成本 (6分)	C41成本控制率	6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是否超过计划成本，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	成本控制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的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的成本。 成本控制率≤100%时，指标得分为6分；120%≥成本控制率>100%时，指标得分为3分；150%≥成本控制率>120%时，指标得分为1分；成本控制率>150%时，指标得分为0分。	-	6
D效益 (32分)	D1社会效益 (10分)	D11提升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10	项目实施是否提升了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是否与省市监测平台联网，实现数据共享。	①提升了文安县机动车环境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②与省市监测平台联网，实现数据共享。 每缺少一项扣5分。	设备监测的数据尚未与省市监测平台联网，实现数据共享，不利于及时高效筛查高污染、高排放车辆，扣除5分。	5
	D2生态效益 (10分)	D21控制和减少机动车污染	10	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控制和减少了机动车污染。	①是否能够有效监测尾气排放不合格的机动车辆； ②是否对不合格的车辆采取了有效的管制措施。 每缺少一项扣5分。	-	10
	D3可持续影响 (12分)	D31设备可持续运行年限	6	考察设备可持续运行的年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能够产生效益的时间长短。	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具有实用性、可靠性、先进性，能够运行较长的时间，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6
		D32设备后续维护保障性	6	设备在后续运行中的人财物等方面的保障情况。	将采购的相关设备列入固定资产进行管理得满分，未列入固定资产管理不得分。	-	6
得分合计			100				81
评价等级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中 □差			

得分≥90分为优，90>得分≥80为良，80>得分≥60分为中，得分<60分为差。

预算项目绩效表

1	A	B	C	D	E	F	G	H	I	J	
2	2.00	项目编码	900-0213-YBN-NSUK			项目名称	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工程				
3	3.00	项目绩效模板									
4	4.00	资金用途	安装固定式汽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在我县城区入城路段、高污染车流量较大地段，进行重点路段全天候监测，对高污染车监管和威慑								
5	5.00	资金支出计划 (累计进度%)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6	6.00		0.00			0.00			100.00		100.00
7	7.00	绩效目标	目标1								
8	8.00		目标2								
9	9.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10	10.00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1	1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数据量	监控点位监测机动车尾气排放数据量	>=	60000.00	条/年	工作需要		
12	12.00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有效性	监测数据有效性	>=	85.00	%	工作需要		
13	13.00		时效指标	监测响应时间	监测响应时间	<=	0.80	秒	工作需要		
14	14.0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超标车辆检出率	监测点位超标车辆检出率	>=	95.00	%	工作需要		
15	15.00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机动车尾气监测人工成本	节约机动车尾气监测人工成本		0.00	自动监测	工作需要		
16	16.00										
17	1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00	%	工作需要		
18	18.00										
19	19.00										